

# 安徽达尔智能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山路30号  
软件大楼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2020年12月

##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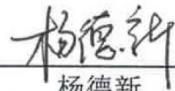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杨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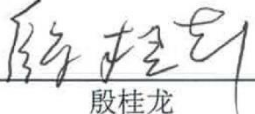
  
李军

  
陈汇川

  
汪超

  
杨德新

全体监事签名：

  
殷桂龙

  
黄磊

  
韩娜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杨潘

  
李军

  
朱琳

  
唐锲

安徽达尔智能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2日



## 目录

声明 .....	- 2 -
目录 .....	- 3 -
释义 .....	- 4 -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 5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 9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发行情况 .....	- 13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	- 13 -
五、 定向发行说明书调整 .....	- 14 -
六、 有关声明 .....	- 16 -
七、 备查文件 .....	- 17 -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达尔智能	指	安徽达尔智能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安徽达尔智能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徽达尔智能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安信证券、主办券商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安徽达尔智能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众公司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定向发行说明书》	指	《安徽达尔智能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增资协议》	指	安徽达尔智能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次发行对象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增资协议》
《补充协议》	指	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潘、杨德新及杨潘配偶卢维枫与本次发行对象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补充协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6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安徽达尔智能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达尔智能
证券代码	832869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
发行前总股本(股)	28,779,660
实际发行数量(股)	4,263,650
发行后总股本(股)	33,043,310
发行价格(元)	4.69
募集资金(元)	20,000,000.00
募集现金(元)	20,000,0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200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现金认购
是否构成挂牌公司收购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是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上述发行价格是在公司与认购对象协商确定投资金额和认购数量后,根据倒推出的价格四舍五入产生。因此,拟募集资金总额与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之乘积存在差异。

###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公司章程未对在册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作出约定。

2020年10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2020年11月12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明确本次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2名,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发行对象类型		
1	安徽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3,197,740	15,000,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企业或机构

2	芜湖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065,910	5,000,0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企业或机构
合计	-	4,263,650	20,000,000.00	-	-	-	-

## 1、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 1) 安徽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安徽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2RF3RU27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7年12月27日
法定代表人	谢海
注册资本	120000.000000万人民币
营业期限	2017年12月27日至2027年12月26日
住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E1栋867室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实际控制人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安徽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提供的《情况说明》，安徽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 2) 芜湖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芜湖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MA2NPQG51J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7年06月16日
法定代表人	夏峰
注册资本	200000.000000万人民币
营业期限	2017年06月16日至2024年06月15日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皖江财富广场A1#楼1002室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证券、期货咨询除外）、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以上项目涉及前置许可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芜湖远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实际控制人	芜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芜湖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提供的《情况说明》，芜湖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 2、发行对象是否符合投资者适当性情况

1) 安徽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证券账户为 080044\*\*\*\*, 根据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潜山路证券营业部出具的证明, 安徽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已开通基础层合格投资者交易权限, 符合投资者适当性要求, 可以参与公司的股票发行。芜湖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证券账户为 080037\*\*\*\*, 根据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文化路证券营业部出具的《合格投资者证明》, 芜湖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已开通基础层合格投资者交易权限, 符合投资者适当性要求, 可以参与公司的股票发行。

2)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zhixing/>)、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 (<http://neris.csrc.gov.cn/shixinchaxu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等相关网站, 发行对象安徽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与芜湖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3)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不属于单纯以认购股份为目的而设立的、不具有实际经营业务的持股平台。

## 3、认购资金来源

根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对象与公司签署的《增资协议》, 发行对象保证用于认购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资金来源合法。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对象已出具的《情况说明》, 确认认购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4、是否存在股权代持情况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对象已出具的《情况说明》, 确认参与认购达尔智能本次发行的股份, 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况, 不存在与他人的权属纠纷。

## (四) 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股份发行实际募集资金 20,000,000.00 元, 与预计募集金额一致。

##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对象无自愿锁定的承诺, 也无法定限售情形, 新增股份可以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转让。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已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对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履行了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安徽达尔智能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兴业银行芜湖分行
账号	498010100100525033

该专项账户仅用于存放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截至 2020 年 12 月 10 日，认购对象已按照要求将认购款项汇入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0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已与兴业银行芜湖分行、安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1、公司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截至审议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0 年 11 月 9 日），公司在册股东 31 名，均为境内自然人，不存在国有法人和外资机构，因此，本次定向发行公司不涉及需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批准或备案程序。

**2、发行对象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1）发行对象安徽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与芜湖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属于国有企业，已履行国资主管部门审批、批准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1) 安徽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17 日，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出具《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基金母基金 2020 年直接股权投资计划（第一批）的通知》（皖经信中小企函[2020]637 号），同意由安徽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基金母基金（即



安徽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对公司进行直接股权投资, 投资金额为 1500 万元。

经查询安徽省人民政府 (<http://www.ah.gov.cn/>) 及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http://gzw.ah.gov.cn/>) 网站, 安徽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基金母基金由安徽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管理, 以安徽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为主体。

## 2) 芜湖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22 日, 芜湖市人民政府出具《芜湖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新三板企业定增的实施意见》(芜政秘[2016]56 号), 投资芜湖市内新三板挂牌企业, 经芜湖市金融办会同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及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同意后, 由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组织实施。

2020 年 10 月 26 日, 芜湖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芜湖市财政局、芜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联合召开新三板企业定增跟投工作会议, 同意投资达尔智能 500.00 万元, 由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组织实施。

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芜湖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系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芜湖远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2) 根据发行对象提供的《情况说明》, 并通过公开资料查询, 安徽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与芜湖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不属于外资机构, 不涉及需履行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批准或备案程序。

综上, 发行对象已履行国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程序, 除此之外, 公司及发行对象无须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 1. 本次发行前, 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杨潘	24,057,200	83.59%	17,662,418
2	杨德新	2,552,370	8.87%	1,911,000
3	方鹏	859,950	2.99%	859,950
4	陈泽武	331,240	1.15%	0
5	连燕莲	203,840	0.71%	0
6	李军	152,880	0.53%	95,550

7	唐锲	127,400	0.44%	95,550
8	殷桂龙	63,700	0.22%	47,775
9	陈丽娟	50,960	0.18%	0
10	侯奎	50,960	0.18%	0
合计		28,450,500	98.86%	20,672,243

##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杨潘	24,057,200	72.81%	17,662,418
2	安徽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3,197,740	9.68%	0
3	杨德新	2,552,370	7.72%	1,911,000
4	芜湖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065,910	3.23%	0
5	方鹏	859,950	2.60%	859,950
6	陈泽武	331,240	1.00%	0
7	连燕莲	203,840	0.62%	0
8	李军	152,880	0.46%	95,550
9	唐锲	127,400	0.39%	95,550
10	殷桂龙	63,700	0.19%	47,775
合计		32,612,230	98.70%	20,672,243

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持股相关情况是依据本次定向发行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 2020 年 11 月 9 日的持股情况填列。发行后的前十名股东持股相关情况是依据 2020 年 11 月 9 日的持股情况以及本次发行的情况合并计算。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036,152	24.45%	7,036,152	21.29%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17,845	0.41%	117,845	0.36%
	3、核心员工	227,500	0.79%	227,500	0.69%
	4、其它	687,700	2.39%	4,951,350	14.98%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8,069,197	28.04%	12,332,847	37.32%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573,418	68.01%	19,573,418	59.24%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77,095	0.96%	277,095	0.84%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859,950	2.99%	859,950	2.6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20,710,463	71.96%	20,710,463	62.68%
<b>总股本</b>		28,779,660	100.00%	33,043,310	100.00%

发行前的股本结构是依据本次定向发行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2020年11月9日的持股情况填列。发行后的股本结构是依据2020年11月9日的持股情况以及本次发行的情况合并计算。

##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31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2人，由于二级市场交易，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50人。

截至审议本次发行事项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11月9日，公司发行前股东为31名；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东2名，二级市场交易新增股东17名，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50名。

##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2,000.00万元。本次发行认购方式为现金。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权益增加。与发行前相比，公司流动资产、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均有一定程度提升；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公司资产结构愈发趋于稳健，公司整体财务实力进一步增强。

##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面向智能网联汽车的智能交通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建设。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主营业务仍为智能交通工程、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软、硬件研发。业务结构并未变动。

##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前，杨潘持股比例为 83.59%，系公司控股股东；杨德新持股比例为 8.87%；杨德新和杨潘系父女关系，二人共同控制公司 92.46%的股份，二人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后，杨潘持股比例为 72.81%，系公司控股股东；杨德新持股比例为 7.72%；杨德新和杨潘系父女关系，二人共同控制公司 80.53%的股份，二人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均未发生变化。

##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杨潘	董事长、总经理	24,057,200	83.59%	24,057,200	72.81%
2	李军	董事、董事会秘书、核心员工	152,880	0.53%	152,880	0.46%
3	陈汇川	董事	0	0%	0	0%
4	汪超	董事、核心员工	25,480	0.09%	25,480	0.08%
5	杨德新	董事	2,552,370	8.87%	2,552,370	7.72%
6	殷桂龙	监事会主席	63,700	0.22%	63,700	0.19%
7	韩娜	监事、核心员工	25,480	0.09%	25,480	0.08%
8	黄磊	监事	0	0%	0	0%
9	唐锲	副总经理、核心员工	127,400	0.44%	127,400	0.39%
10	朱琳	财务总监	0	0%	0	0%
11	宋玲玲	核心员工	50,860	0.18%	50,860	0.15%
12	王涛	核心员工	0	0%	0	0%
13	齐晶晶	核心员工	23,660	0.08%	23,660	0.07%
14	朱奚明	核心员工	25,480	0.09%	25,480	0.08%
15	张飞	核心员工	25,480	0.09%	25,480	0.08%
16	陶周林	核心员工	25,480	0.09%	25,480	0.08%
17	吴明	核心员工	0	0%	0	0%
18	汪伟	核心员工	12,740	0.04%	12,740	0.04%
19	曹辉	核心员工	12,740	0.04%	12,740	0.04%
20	吴万星	核心员工	12,840	0.04%	12,840	0.04%
21	王伟	核心员工	12,740	0.04%	12,740	0.04%
22	雷鹏	核心员工	12,740	0.04%	12,740	0.04%

23	胡观海	核心员工	12,740	0.04%	12,740	0.04%
合计			27,232,010	94.60%	27,232,010	82.43%

发行前的持股情况是依据本次定向发行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 2020 年 11 月 9 日的持股情况填列。发行后的持股情况是依据 2020 年 11 月 9 日的持股情况以及本次发行的情况合并计算。

###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19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1	0.01
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6	1.47	1.89
资产负债率	48.64%	43.17%	34.27%

注：1、本次发行后的财务指标以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基础模拟计算，未考虑本次增资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2、本次股票发行后每股收益按照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摊薄计算；

3、本次股票发行后每股净资产按照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加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金额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本次股票发行后资产负债率按照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负债总额除以资产总额加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金额之和计算。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发行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形。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公司与认购人签署的《增资协议》里没有特殊投资条款，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潘、杨德新及杨潘配偶卢维枫与发行对象签订的《补充协议》包含了特殊投资条款，具体内容摘要如下：

#### （一）《补充协议》的内容摘要

甲方为安徽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芜湖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乙方为杨潘（乙方一）、杨德新（乙方二），丙方为卢维枫。

#### 1、业绩承诺

1.1 乙方做出如下业绩承诺：公司 2020 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不低于 10000 万元；公司

2021年至2023年三年经审计的净利润年均复合增长率不低于50%。

1.2 若公司2020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不低于9000万元，乙方不需要对甲方实行补偿；若公司2020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低于9000万元，且不低于8000万元，由乙方一按本次投资前股本的2%进行股权补偿；若公司2020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低于8000万元，且不低于7000万元，由乙方一按本次投资前股本的3%进行股权补偿；若公司2020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低于7000万元，且不低于6000万元，由乙方一按本次投资前股本的4%进行股权补偿；若公司2020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低于6000万元，则由乙方按6%的年利率（单利）回购甲方增资所持股份。丙方对以上回购需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3 若公司2021年至2023年三年经审计的净利润年均复合增长率低于50%，则由乙方按6%的年利率（单利）回购甲方增资所持股份。丙方对以上回购需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4 甲方有权在触发1.2或1.3款中所列条件后的任何时间内要求乙方履行股权补偿义务或回购义务，甲乙双方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份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相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 2、协议效力

2.1 本协议经各方签署后，且《增资协议》生效之日起生效。

### （二）关于本次发行相关认购协议等法律文件合法合规性的说明

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增资协议》、发行对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潘、杨德新及杨潘配偶卢维枫签署的《补充协议》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文件规定，系合同签署各方真实意思的表示，未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之规定，合法有效。

经公司核查本次定向发行涉及的相关协议文件，公司未作为特殊投资条款所属协议的当事人，且相关特殊投资条款的约定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四）——特殊投资条款》的监管要求。

## 五、定向发行说明书调整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

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首次披露后，发生一次调整，主要情况如下：

本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首次披露《定向发行说明书》，2020

年 11 月 3 日对《定向发行说明书》进行了修订，并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披露了《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及《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修订说明公告》。主要修订内容为将发行价格保留两位小数列示，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 六、 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杨潘  
杨 潘  
盖章: 

杨德新  
杨德新

2020年12月22日

控股股东签名: 杨潘  
杨 潘  
盖章: 

2020年12月22日



## 七、 备查文件

- (一)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三)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四) 《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
- (五)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六)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七) 《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八) 《验资报告》；
- (九) 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